公司代码:603861 公司简称:白云电器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白云电器	60386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卫彬	李翔
电话	020-86060164	020-86060164
办公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大岭南路18号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大岭南路18号
电子信箱	Baiyun_electric@bydq.com.cn	Baiyun_electric@bydq.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92,529,164.48	2,765,165,663.09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3,359,761.13	1,900,149,926.66	0.1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69,207.96	-17,982,221.98	不适用
营业收入	616,873,455.14	560,072,323.37	1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19,834.47	48,396,610.03	-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012,539.02	43,360,803.24	-28.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034	3.07	减少0.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8	0.1259	-14.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78	0.1259	-14.38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16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胡明森	境内自然人	17.60	72,003,672	72,003,672	无	0
胡明高	境内自然人	17.60	72,003,672	72,003,672	无	0
胡明聪	境内自然人	17.60	72,003,672	72,003,672	无	0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5	52,588,985	0	未知	0
胡明光	境内自然人	10.56	43,202,203	43,202,203	无	0
胡合意	境内自然人	7.04	28,801,469	28,801,469	无	0
深圳市架桥富凯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5,034,218	0	未知	0
天津架桥富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2,677,346	0	未知	0
朱满棠	未知	0.22	919,876	0	未知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14	569,974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胡明森、胡明高、胡明聪、胡明光、胡合意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年上半年,伴随着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情况,结合当前宏观经济形势,聚焦电网、轨道交通、数据中心等重点行业积极布局,提前作出战略部署,以精细化管理为主线,深入推行标准化管理、全面预算管理,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全面降本增效,通过一系列有效的增收节支等经营措施,确保了经营业绩的平稳。

2017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7亿元,同比增加10.14%;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0.44亿元,同比减少8.8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0.31亿元,同比减少28.48%;截至2017年6月底,公司总资产为27.93亿元,较上年度期末增长0.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9.03亿元,较上年度期末增长0.17%。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17-031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7年8月30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8月18日以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共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占全体董事人数的百分之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德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7-033《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17-033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将截至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85号文《关于核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电器")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新股不超过4,910万股。白云电器于2016年3月9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91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8.50元,共计募集人民币417,35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39,637,899.0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7,712,100.96元。

此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3月15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910万股后实收资本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181号)验证。

(二)2017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377,712,100.96元已对承诺投资项目全部使用完毕,募集帐户截止2017年6月30日已作注销。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16年3月15日,本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民营科技园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高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日期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帐户销户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的帐户余额人民币341,730.93元用于补充经营流动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	存放方式	余额	注销日期
中行民科园支行	678266931829	活期存款	0.00	2017-5-24
建行江高支行	44050149110400000097	活期存款	0.00	2017-5-31
合计			0.00	

三、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把握市场时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公司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用自筹资金对"智能成套开关设备生产基地扩产技术改造"募投项目进行先期投入。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354号),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6,643.23万元,公司于2016年4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5,000万元。监事会、独立董事、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置换系在与保荐机构和各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实施。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1: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7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净额					37,771.21	本年度(2017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截至2017年6月30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37,771.2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成套开关设备生产基地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0	100%	-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	否	2771.21	-	2771.21	2771.21	2771.21	0	100%	-	-	-	否
合计	-	37,771.21	-	37,771.21	37,771.21	37,771.21	0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成套开关设备生产基地扩产技术改造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止2016年2月29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35,643.23万元。公司于2016年4月10日第四届董事会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本次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35,000.00万元用于置换截至2016年2月29日公司已预先投入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已按计划完成全部资金置换,置换资金总额35,00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17-032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7年8月3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8月18日以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共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占全体监事人数的百分之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的相关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31日

公司代码:600559 公司简称:老白干酒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老白干酒	600559	裕丰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勇	刘宝石
电话	0318-2122755	0318-2122755
办公地址	河北省衡水市高新区振华新路酒都大厦	河北省衡水市高新区振华新路酒都大厦
电子信箱	hslbg@hengshuilaobaigan.net	lbgzqb600559@126.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95,273,382.88	3,204,310,895.37	-1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58,726,035.24	1,607,223,606.47	3.2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92,202.93	-173,430,486.07	-92.70
营业收入	1,106,806,744.85	1,042,928,447.48	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485,421.60	24,683,106.90	9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232,828.57	12,975,993.65	225.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1	1.59	增加1.3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6	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6	83.3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50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85	126,370,347	0	质押 12,500,000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4.99	21,873,665	21,873,665	无
北京泰宇德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99	21,873,665	21,873,665	无
汇添富基金-工商银行-汇添富-定增盛世添富半37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60	15,759,708	15,759,708	无
鹏华基金-工商银行-鹏华基金增发精选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41	14,938,112	14,938,112	无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3.11	13,615,023	13,615,023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95	12,910,582	0	未知
衡水京安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	9,250,0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2	8,399,713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P,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P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国寿瑞同属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年上半年,面对更加激烈的白酒市场竞争形势,公司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建设制造一流、营销一流、管理一流、服务一流的酒企为目标,以提高企业发展质量为核心,对内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快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深化企业内部改革,加强企业管理,积极调整产品结构,优化产品质量,提高产品内涵,夯实公司基础;对外紧紧抓住做名、做强、做大衡水老白干酒为第一要务,坚持以品牌建设为核心,大力实施品牌发展战略,加大对衡水老白干酒的品牌宣传与推广力度,不断的梳理产品线,优化产品结构,精心打造衡水老白干酒的品牌形象,强化品牌运作,在提高产品内涵的同时,深度聚焦市场,市场向商务消费、婚宴会务转型,推动了企业持续、快速发展。

1、强化企业内部管理,不断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卓越绩效管理工作,通过与标杆之间的横向、纵向对比,识别自己的优势与改进空间,并进行持续的改善活动,充分调动了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增强了全体员工的竞争意识,促进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严格规范原材料采购管理工作,确保采购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招投标物资采购管理工作,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招标采购。并不断对采购管理方案、流程进行优化,进一步的落实物资的采购责任制度,形成一整套完善的采购质量责任保证体系,大大节约了采购费用,降低了采购成本,提升了企业的经济效益。

3、深入开展技术研究,创新科技促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对衡水老白干酒的技术研究,通过对白酒取样进行理化、色谱分析、品尝鉴定等一系列研究,借助高精尖的科学仪器、设备,加强对白酒中微量成分定量的分析探讨,使衡水老白干酒在保持典型风格的基础上,品质、口感不断提升。在坚持传统、保证古法工艺流程的基础上,借助科技手段将部分环节机械化,节约人力成本,提升生产效率,提高科学酿造的精准度。同时与科研院校开展了多个科研项目合作,不断研发消费者喜爱的白酒产品,积极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4、创新营销策略,不断提升衡水老白干酒的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施聚焦战略,在优化原有营销渠道基础上,努力拓展市场渠道,拓宽营销思路。把资源和力量向消费者集中,通过会销、婚宴、地推等多种形式,增强消费者与衡水老白干品牌之间的互动联系。在夯实重点市场的同时、加速渠道下沉,深化核心区域市场建设,促进了衡水老白干酒市场竞争力的不断提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发生变化的情况及原因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执行。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通知,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执行。根据新准则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处理进行相应变更。

2、会计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公司将按该准则执行,目前公司暂未涉及此类事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修订的相关规定,自 2017年1月1日起,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17-031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30日上午8时30分在公司十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于2017年8月19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彦龙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同意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且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均无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17——034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上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酒制造》、《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现将2017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产品分档次的产、销量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产量(千升)	同比(%)	销量(千升)	同比(%)	产销率(%)	销售收入	同比(%)	主要代表品牌
低档酒	15,664.66	-5.38	17,934.11	-20.92	114.49	47,284.96	-15.67	十八酒坊(428度石市新铁盒蓝钻酒)
中档酒	1,672.52	-15.36	2251.32	24.29	134.61	27,890.51	9.03	十八酒坊(39度衡水王牌酒)
高档酒	960.71	26.22	1264.27	66.72	131.60	35,505.21	56.84	衡水老白干(39度二十年古法年份酒)

注:产品档次划分标准:按产品的价位段划分产品档次,40元以下(含40元)为低档产品,40元---100元(含100元)为中档产品,100元以上为高档产品。

二、产品销售渠道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销售量(千升)	上期销售量(千升)
直销(含团购)	692.74	1,313.19	102.13	250.00
批发代理	109,987.93	102,979.65	21,347.57	24,998.54

三、产品分区域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占比(%)	本期销售量(千升)	上期销售量(千升)	本期占比(%)
省内	96,390.44	86,920.09	87.09	17,136.22	20,156.92	79.89
省外	13,597.50	15,836.31	12.29	4,211.35	4,841.62	19.63
线上销售	692.74	1,536.44	0.63	102.13	250.00	0.48

四、经销商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省内	915	120	0
省外	1031	151	0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17-033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执行。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通知,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为了执行上述会计政策规定而进行调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2、根据财政部印发的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通知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二)变更日期

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公司将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采用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相关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印发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执行。

其他未修改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暂未涉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规定的此类事项。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均无重大影响。

本次执行新政策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照2017年财政部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照2017年财政部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17-032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以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共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占全体监事人数的百分之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的相关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31日

公司代码:601113 公司简称:华鼎股份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17】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